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108 學年度學生宿舍住宿申請說明會

壹、學生宿舍申請人數

貳、學生宿舍床位申請數量分析

(一) 105~108 學年度大學部新生床位數分析表

(二) 優先住宿及可供分配床位數預估統計表

參、舊生申請住宿重要日期及需知

肆、各項申請辦法說明

伍、點數預支辦法說明

陸、注意事項

柒、108 學年度舊生作業變革

捌、宿委會招募

玖、宿舍承辦人叮嚀

壹拾、提問時間

壹拾壹、常見問題與回答



## 壹、學生宿舍申請人數

以 107 學年度床位申請狀況表為例：

107 學年度申請宿舍人數		
	男生	女生
申請人數	225	432
宿舍提供床位數	143	293

### ◎ 說明：

◎ 規劃 108 學年度男女寢室分配依舊，B、E 區(含 E、F 棟)配予女生；A、C、D 區配予男生，其中 D2 為研究生宿舍不開放大學部申請。

◎ 108 學年度 B1 棟將進行整修工程，不開放住宿申請，**故 108 學年度女生不開放一般房申請。**

◎ 本學年度宿舍床位分配原則係保留四技新生(含二技新生)床位以及舊生免抽生，其餘將不分年級依學生宿舍記點辦法規定，以累積之點數高低確認住宿資格。

◎ 若點數相同人數超過可分配之床位數時，則該點數範圍之所有申請者，均以電腦抽籤決定住宿資格。

◎ 床位申請資格確認順序依同學自行填寫之順序做安排，**四種房型皆可同時申請。**

<例>王同學四種房型均有申請，其申請順序為 1、冷氣房 2、晨康房 3、一般房 4、冷氣套房(限男生)，當冷氣房開始確認住宿資格時，王同學確認資格符合，因此王同學另外申請的晨康宿舍及一般房和冷氣套房之申請資格即取消。(男生才有冷氣套房、一般房)

◎ 請隨時注意學生宿舍網站更新的資訊，有任何問題可於**每週一至週五 19:00 至 21:00**

親自至宿委會值班室，將有委員熱心為您解答。

### ◎ 抽籤申請方式

申請時間為 3/6(三)~3/20(三)24:00 前

申請方式為 單一入口網→學務資訊系統→住宿→學生宿舍申請系統→住宿申請

◎ 抽籤作業相關公告都在<宿舍生活點滴網> <http://dorm.my.yuntech.edu.tw>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首頁→行政單位→學務處首頁→左邊”住宿服務”  
→校內住宿 )

## 貳、學生宿舍床位數量估算分析：

### 1. 105-108 學年度大學部新生床位數分析表：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大學部新生床位數分析表				
學年度		申請人數	總計	備 考
105	男	843	1431	
	女	588		
106	男	831	1420	
	女	589		
107	男	834	1437	
	女	603		
108	男	836	1429	申請預估值(三年平均)
	女	593		申請預估值(三年平均)

### 2. 優先住宿及可供分配床位數預估統計表

- ◎ 108 學年度學生宿舍申請優先住宿及可供分配床位數統計表，其中優先住宿者為身障生、具低收入戶資格、合約未到期之住宿生(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遞補床位並同意 108 學年度繼續住宿者)、宿舍學生組織且對宿舍有助益者、四技新生、二技新生。
- ◎ 在總床位數不變之下，身障生、低收入戶住宿生、國際學生及交換生人數會因其估計值有所出入，而使得優先住宿的名額未能全數申請用罄，所餘之床位一律移轉予四技(含二技)新生。新生進住完，若仍有剩餘床位，9 月中將由舊生遞補。
- ◎ 下表所列之優先住宿人數乃依據上一學年度所**預估**，經校方審核完畢後，將依正確可供分配床位數進行抽籤。

108 學年度學生宿舍申請優先住宿及可供分配床位數預估統計表

項次	類別		預 估		合計	備 考
			男	女		
一	總床位數(A)		1100	1065	2165	1.男舍床位 1116、女舍床位 <b>1074</b> 合計 <b>2190</b> 床 (含男生矮舖 16 床、女生矮舖 9 床)。 2.晨康房床位數，新、舊生將依比例 1：2 分配。
二	低收入戶子弟		10	8	18	係根據目前 107 學年度舊生住宿人數所統計。
三	身障生、特殊生、陪同		5	4	9	
四	國際學生及交換生		72	108	180	依國際事務處(交換生)及綜合業務組(國際學生)預估為 180 人，依男、女比 1:1.5 預估床位。
五	宿舍區 幹部群	宿委會	22	20	42	依宿舍管理要點規定
		網管	7	3	10	
六	大學部新生		836	593	1429	依前三年新生系統申請人數三年平均值
七	合約未到期		2	3	5	
八	預估優先住宿人數(B)		954	739	1693	二至七項 合計
九	可供舊生分配床位數 A-B		146	326	472	<b>預估值</b>

### 參、舊生申請住宿重要日期及須知

108 學年度 學生宿舍大學部舊生申請住宿重要日期及須知			
時間	事由	地點	備註
3 月 6 日(星期三) 晚上 7:00 整	住宿申請說明會	活動中心 表演廳	住宿相關事項及 住宿申請事宜說明
3 月 6 日(星期三)至 3 月 12 日(星期二)	1.自行上網申請宿舍 登記報名。3/6~ 3/20(24:00) 2.優先住宿申請者於 <b>3/6(三)~3/12(二)</b> 須 繳交相關 <u>證明文 件及申請書</u> ，逾期 不受理(請於宿委 會值班時間 19~21 時至宿委會 C1 值 班室繳交)	學生宿舍 申請系統	*優先住宿申請者(身障生、低收 入戶、 <b>合約未到期</b> 之住宿生、 學生服務性組織且對宿舍有助 益者) <b>均須自行上網申請報名</b> 。 <b>*合約未到期者需繳交當時所 簽的合約書影本</b>
3 月 18 日(星期一)	公佈優先住宿名單	宿舍生活 點滴網	如發現優先住宿名單有遺漏，請 於 3/19(二)21:00 前至宿委會辦理 更正，逾時不候。
3 月 20 日 (星期三) 晚上 12:00 整	上網申請宿舍登記 報名截止	學生宿舍 申請系統	逾時不候
3 月 21 日(星期四)	實行電腦系統抽籤	學生宿舍 申請系統	點數相同之住宿生亦由系統自動 抽籤選出住宿資格與安排床位。
3 月 25 日(星期一)	於網站公告住宿資 格確認名單供學生 查詢。	學生宿舍 申請系統	宿舍生活點滴網同步公佈
3 月 27 日(星期三)至 3 月 29 日(星期五) 19:00~21:00	第一次遞補申請 (欲遞補者請至值班 室填寫表單)	宿委會值班室 (C1 值班室)	欲辦理備取遞補者請至宿委會值 班室

<p>●兩個時段</p> <p>4月8日(星期一)至 10日(星期三) 19:00~21:00</p>	繳交住宿合約書及 學生證影本	合約書及學生 證繳交至宿委 會辦公室 (C2 地下室)	<p>合約書及學生證影本:</p> <p>*上網列印合約書2份並填寫， <u>連同學生證影本一併繳交</u></p> <p>*合約書本人跟家長均需簽名及 <b>蓋章</b></p> <p>*請攜帶<u>學生證正本及影本</u></p> <p>*<u>需本人在收取時間親自繳交給</u> 穿著藍綠色服裝的人員。</p> <p>*<b>逾期不受理</b>，若正取者未繳交 合約書，視同放棄住宿資格， 床位將由遞補生補上。</p>
<p>4月8日(星期一)至 10日(星期三) 13:00~17:00</p>	繳交住宿合約書及 學生證影本	合約書及學生 證繳交至宿舍 服務中心 (C1 值班室)	<p>*<u>需本人在收取時間親自繳交給</u> 穿著藍綠色服裝的人員。</p> <p>*<b>逾期不受理</b>，若正取者未繳交 合約書，視同放棄住宿資格， 床位將由遞補生補上。</p>
4月15日(星期一)	公佈已繳交合約書 名單及第一次遞補 名單	宿舍生活 點滴網	遞補名單公告後三天，請遞補成 功的住宿生補繳合約書(繳至宿舍 服務中心)
4月15日(星期一)至 4月22日(星期一) 19:00~21:00	繳交戶室友選擇 申請表	宿委會值班室 (C1 值班室)	<p>請先至宿舍生活點滴網下載 表格填寫。</p> <p>*4/22 晚上 9:00 整截止受理。</p>
4月18日(星期四)至 4月22日(星期一) 19:00~21:00	第二次遞補申請 (欲遞補者請至值班 室填寫表單)	宿舍服務中心 (C1 值班室)	欲辦理備取遞補者請至宿委會值 班室
4月19日(星期五) 17:00 前	<放棄床位聲明書> 繳交截止	宿舍服務中心 (C1 值班室) /點滴網	簽約後如欲退宿者，請將表單交 至黃莉婷小姐本人。(逾時者，將 依法規收取住宿費)
4月23日(星期二)	公佈第二次遞補 名單	宿舍生活 點滴網	遞補名單公告後三天，請遞補成 功的住宿生補繳合約書(繳至宿舍 服務中心)
4月26日(星期五)	公佈 108 學年度 舊生住宿床位名單	宿舍生活 點滴網	宿舍生活點滴網公告

**優先住宿申請相關注意事項(必須在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

申請對象	需有證明文件、注意事項
身障生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且須填寫 <u>宿舍免抽籤申請表</u>
低收入戶資格	繳交 <u>鄉鎮市公所以上</u> 低收入戶證明影本且須填寫 <u>宿舍免抽籤申請表</u>
合約未到期之住宿生	繳交未到期合約影本且須填寫 <u>宿舍免抽籤申請表</u>
宿舍學生服務性組織	由團體總召統一向生輔組提出人員名單。
其餘優先住宿資格	需自行上網按一般生申請，由學校統一彙整審理。

## 肆、各項申請辦法說明

1. 108 學年度舊生住宿申請作業，除了抽出正取名額外，也一併安排床位。申請宿舍相關文件一律至宿舍生活點滴網進行下載列印。(不另行供應紙本)

### 2. 各項目申請辦法

#### (1) 一般房床位申請 (逾期不受理) \*B1 棟進行整修，女生無提供床位申請。

- ◎ 方式：由本人自行上網報名住宿申請，於申請期間優先住宿資格者請檢附證明文件，參考宿舍申請需知。請同學在報名時先看清楚申請須知，再確定是否申請。
- ◎ 所需文件：合約書 2 份(本人親繳)、學生證正本、學生證正面影本 (訂於合約書左上)
- ◎ 注意：
  - A. 合約書：請自行至宿舍生活點滴網下載列印，並仔細閱讀申請須知。
  - B. 合約書僅限使用正本，請勿繳交影本或是傳真文件，同學如因為沒有回家或是時間問題，可以考慮使用郵局快遞服務。
  - C. 住宿合約書繳交前，請再次檢查上面是否已經加上本人及家長(監護人)的簽名及蓋章，僑生、外籍生如父母居住於國外者，請國際事務處開立證明，合約書於申請時蓋完章發還予本人。
  - D. 男生分配於 A 區。

#### (2) 冷氣房床位申請 (逾期不受理)

- ◎ 方式：由本人自行上網報名住宿申請，於申請期間優先住宿資格者請檢附證明文件，參考宿舍申請需知。請同學在報名時先看清楚申請須知，再確定是否申請。
- ◎ 所需文件：合約書 2 份(本人親繳)、學生證、學生證正面影本 (訂於合約書左上)
- ◎ 注意：
  - A. 合約書：請自行至宿舍生活點滴網下載列印，並仔細閱讀申請須知。
  - B. 合約書僅限使用正本，請勿繳交影本或是傳真文件，同學如因為沒有回家或是時間問題，可以考慮使用郵局快遞服務。
  - C. 住宿合約書繳交前，請再次檢查上面是否已經加上本人及家長(監護人)的簽名及蓋章，僑生、外籍生如父母居住於國外者，請國際事務處開立證明，合約書於申請時蓋完章發還予本人。
  - D. 欲申請冷氣房及一般房雙重身份床位抽籤者：請必須同時勾選冷氣房及一般房
  - E. 男生分配於 D 區，女生分配於 F 區。

### (3) 晨康宿舍床位申請 (逾期不受理)

#### ●106 學年度起晨康房增設冷氣

- ◎ 方式：由本人自行上網報名住宿申請，於申請期間優先住宿資格者請檢附證明文件，參考宿舍申請需知。請同學在報名時先看清楚申請須知，再確定是否申請。
- ◎ 所需文件：合約書兩份(本人親繳)、學生證、學生證正面影本 (訂於合約書左上)
- ◎ 注意：
  - A. 合約書：請自行至宿舍生活點滴網下載列印，並仔細閱讀申請須知。
  - B. 合約書僅限使用正本，請勿繳交影本或是傳真文件，同學如因為沒有回家或是時間問題，可以考慮使用郵局快遞服務。
  - C. 住宿合約書繳交前，請再次檢查上面是否已經加上本人及家長的簽名及蓋章，僑生、外籍生如父母居住於國外者，請國際事務處為您開立證明，合約書於申請時蓋完章發還予本人。
  - D. 晨康宿舍於每日晚間 12 點無法使用宿舍網路，晚上 12 點宿舍大燈熄滅 (期考週不例外)，男生分配於 A2 棟，女生分配於 B2 棟。

### (4) 套房式床位申請(逾期不受理)

- ◎ 方式：由本人自行上網報名住宿申請，於申請期間優先住宿資格者請檢附證明文件，參考宿舍申請需知。請同學在報名時先看清楚申請須知，再確定是否申請。
- ◎ 所需文件：合約書 2 份(本人親繳)、學生證、學生證正面影本 (訂於合約書左上)
- ◎ 注意：
  - A. 合約書：請自行至宿舍生活點滴網下載列印，並仔細閱讀申請須知。
  - B. 合約書僅限使用正本，請勿繳交影本或是傳真文件，同學如因為沒有回家或是時間問題，可以考慮使用郵局快遞服務。
  - C. 住宿合約書繳交前，請再次檢查上面是否已經加上本人及家長(監護人)的簽名及蓋章，僑生、外籍生如父母居住於國外者，請國際事務處開立證明，合約書於申請時蓋完章發還予本人。
  - D. 男生分配於 A1 棟，無提供女生申請。

### (5) 申請房型種類

申請房型可以複選與排序，但一人僅能抽中一種房型。

### (6) 正籤退宿 (逾時依法規辦理)

1. 請同學於確定住宿資格後，如要放棄床位者(日後亦不能再申請宿舍)，於 108 年 4 月 08(一)~10 日(三)不繳交合約書，該床位將由備取同學遞補。
2. 簽約後如欲退宿者，請在 4/19(五)17:00 前，將『放棄床位聲明書』繳交至 C1 宿舍服務中心黃莉婷小姐本人。(逾時者，將依法規收取住宿費)

※請同學於申請之前慎重考慮，正籤退宿者宿舍點數已歸零，往後皆不得再次申請住宿。此程序務必為本人親自辦理，且需攜帶學生證正本及另一張有照證件 (限身份證、駕照、健保卡)始可辦理。



### (7) 床位遞補申請 (逾期不受理)

公告住宿資格後，如未正取者欲申請床位遞補者，請於 **108 年 3 月 27 日(三) ~ 108 年 3 月 29 日(五)19~21 點** 至宿委會值班室填寫遞補床位表單(遞補順序是依照填寫遞補申請表格的順序作為依據並不是按照備籤順序，且遞補名額是依據放棄床位者的床位再進行分配)於 4 月 15 日(一)公告第一次遞補結果，若 5 月底前有退宿者，擇日遞補，並會以信件通知。遞補同學的床位安排同樣依系統亂數安排。

### (8) 床位安排

中籤者如未申請戶友選擇，床位則由系統亂數安排。另外，室長統一由該寢第一床擔任，戶長由該戶第一寢第一床擔任，如有需更換的住宿生，請至宿舍生活點滴網下載戶室長異動單申請。

## 伍、點數預支辦法說明

為了讓住宿生能夠以更高機率抽中 108 學年度宿舍床位，宿委會提供住宿生預支點數的機會，使住宿生能將期末才會登記的點數用來在宿舍抽籤時使用。

1. 申請時間：03/06(三)~03/15(五) 週一至週五 19 點~21 點
2. 填寫地點：宿委會值班室(C1 宿舍服務中心)
3. 可預支項目：(1) 107 學年度下學期戶、室長 (2) 107 學年度下學期讀書運動團隊 (3) 志工  
申請之點數，將全數於抽籤時使用，不保留至下學年或以後使用

## 陸、注意事項

1. 欲參加 108 學年度學生宿舍住宿抽籤之同學 一律自行上網報名，逾時一概不列入參加宿舍申請名單資格內(含申請免抽資格者)。
2. 請各位欲申請住宿之同學，務必於上列之申請時限內完成所有手續，逾期一概不受理。
3. **優先住宿資格者**須於報名期間 3/6(三)~3/12(二)繳交相關證明文件及申請書，經審核後有優先住宿的權利，(身障生附繳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低收入戶子弟需附 鄉鎮市公所以上之低收入戶證明影本、合約未到期者須準備合約書)以供查驗。
4. 優先住宿者(身障生、低收入戶、宿舍學生組織且對宿舍有助益者、合約未到期者)經校方審核通過後，優先住宿名單預訂 3/18(一)公告於宿舍生活點滴網。若名單有誤，請於 3/19(二)21:00 前至宿委會辦理更改。
5. 報名時 一般房(限男生)、冷氣套房(限男生)、冷氣房與晨康宿舍可同時申請。但若有身體疾病或經濟考量，切勿多填無法忍受的房型。
6. 108 學年度保留新生住宿員額(含二年制三年級新生)，其餘依學生宿舍記點辦法規定，以累積之點數高低確認住宿資格，若點數相同人數超過可分配之床位數時，則該點數範圍之所有申請者，均以電腦抽籤決定住宿資格。
7. 請中籤同學，利用 4 月 2 日(二)~4 月 5 日(五)連假期間，請家長或其監護人於合約書上簽名及蓋章(簽名前請仔細審閱內容。)

8. 經住宿結果公告後，請正取同學於 4/8(一)~4/10(三)晚上 7 點至 9 點前往 C2 地下室(宿委會辦公室)，親自繳交住宿合約書及學生證影本並攜帶學生證，如果無法在這段時間繳交的話，在 4/8(一)~4/10(三)下午 1 點至 5 點前往 C1 值班室(宿舍服務中心)，親自繳交住宿合約書及學生證影本並攜帶學生證，給宿舍承辦人黃莉婷小姐，逾期未繳交者將視同放棄資格。
9. 申請備取遞補之同學，於 3/27(三)~3/29(五)晚上 7 點至 9 點前往 C1 值班室(宿委會值班室)辦理。
10. 宿委會、網管小組等具優先住宿身份者，經完成申請手續後，不得再申請退宿，違者比照學生宿舍管理辦法及住宿規範辦理。
11. 正取學生不得以任何理由將寢室轉借、交換、租予他人，違反本規定者將依校規辦理。
12. 住宿期間：申請住宿以一學年(二個學期為原則)，住宿期間辦理退宿者依「學生宿舍管理要點」辦理。
13. 宿舍管理要點新增第十三條 如下：  
十三、為健全及落實本校健康管理與促進工作，住宿生進住宿舍前須進行健康檢查。  
(一) 新生進住宿舍前，可參加校內健康檢查並繳交報告，或自行繳交三個月內合格之健康檢查報告，惟須涵蓋「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新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第五條規定之項目；未繳者，得延緩核發宿舍臨時卡。  
(二) 舊生須比照新生，於確定新學年度住宿資格時，配合生輔組規定期限，自行繳交三個月內合格之健康檢查報告，惟須涵蓋「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新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第五條規定之項目；未繳者，得延緩開立宿舍門禁的進出權限。  
請自行於 6/10-6/22 之間完成胸腔 X 光檢查，提供檢查結果報告至衛教組進行確認後，將確認證明繳回宿舍服務中心方完成宿舍入住手續。(因報告限制為入住 3 個月內之結果，所以 6/10 之前的檢查結果不予受理)。如於 6/10-6/22 間衛教組有開放 X 光檢查報名，可配合參加。(是否提供 X 光檢查以衛教組公告為主。)
14. 上述規定若有未臻完善事宜，請參閱「學生宿舍管理要點」辦理。

## 柒、舊生抽籤作業變革

1. 自 107 學年度起，申請宿舍確定中籤且公告床位者，如未住滿一年(宿舍合約為一年，僅繳費分兩學期繳)，皆需收違約金 1,800 元(休退學、外宿、通勤等皆視同違約)，「詳見宿舍管理要點」。
2. 108 學年度 B1 棟進行整修，女生無提供一般房申請。

## 捌、宿委會招募

- (1) 招募時間：3/7(四)~3/8(五) 19:00~22:00
- (2) 招募地點：宿委會辦公室(C2 地下室/郵件中心外)
- (3) 宿委會福利：具優先住宿資格，至多減免 60% 的住宿費

歡迎有熱誠之心的你加入，宿委會歡迎你！



## 玖、宿舍承辦人叮嚀

(口頭叮嚀)

## 壹拾、提問時間

(請在場同學發問)

## 壹拾壹、常見問題與回答

◎ 問題一：有優先住宿資格之同學，一樣須上網申請住宿嗎？

答：舉凡身障生、低收入戶子弟、宿舍學生組織且對宿舍有助益者...等，凡是要住宿的同學，皆需上網申請宿舍，再經由審核人員審查優先住宿資格無誤後，列入住宿資格名單。

◎ 問題二：宿委會辦公室在哪裡？我們要如何申請？

答：宿委會辦公室位於 C2 地下室(與 C1 值班處不同)，於 3 月 6 日(三)至 3 月 20 日(三)至宿舍申請系統申請住宿，經申請後若為正取，請於 4 月 8 日(一)至 4 月 10 日(三)繳交住宿合約書與學生證影本，始算完成申請住宿手續。正取者未於期間內繳交視同放棄，該名額將轉為備取遞補。